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3年5月10日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3.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9：00时
4. 会议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5. 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3日
6. 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5月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 （2）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3、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聘请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

2013年4月19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办

3、登记时间：2013年5月6日、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及联系人：

联系地址：湖南长沙国家生物医药园（319国道旁）

联系人：熊素勤、孙静

电话：0731-83285599

传真：0731-83285599

邮编：410005

2、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19日

附件：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邮箱地址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事项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聘请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弃权”或“反对”的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